

一段雪地藏獒的传奇故事！

一部雪山少年的成长史诗！

一则雪域高原的浪漫童话！

雪地藏獒

王跃 著



学生万有文库

雪地藏獒

王 跃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雪地藏獒 / 王跃著. —成都：天地出版社，2013.9
(学生万有文库)
ISBN 978-7-5455-0875-8

I. ①雪… II. ①王…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73572号

雪地藏獒

XUE DI ZANGAO

王 跃 著

—— 阅读·成长 ——

出 品 人 罗文琦

责任编辑 漆秋香 罗 娴

封面设计 叶 茂

封面供图 Svetlana Martyanova

电脑制作 跨 克

责任印制 桑 蓉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天地出版社
(成都市三洞桥路12号 邮政编码：610031)

网 址 <http://www.tiandiph.com>

<http://www.天地出版社.com>

电子邮箱 tiandicbs@vip.163.com

印 刷 成都东江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年9月第一版

印 次 2013年9月第一次印刷

成品尺寸 165mm×235mm 1/16

印 张 12.5

字 数 161千

定 价 25.00元

书 号 ISBN 978-7-5455-0875-8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028)87734639(总编室) 87735359(营销部)

87734601(市场部) 87734632(综合业务部)

购书咨询热线：(028)87734632 87738671

写在前面

雪域高原历来为人们所向往，那里的山、那里的水、那里的人、那里的动物，总是带给人一种莫名的亲切感。似乎只要踏上那一片土地，人立刻就会热血沸腾、激情澎湃。王跃就是这样一个人，他只要一踏上高原的土地，一种内心深处的东西就在苏醒，因为那是他生活了多年的地方。在那里，他不仅与高原的山山水水融为一体，更是与那里的人和动物和谐相处。

藏獒是高原最具灵性的动物，它虽然身躯庞大，但是内心细腻丰富；它虽然对敌人毫不留情，但是对自己的主人却忠心耿耿；它虽然胆大如虎，但是心细如发……这种种神奇的特质，写在王跃的书中，就变成了《雪地藏獒》中荒原上藏獒与狼群的血战、雪山中藏獒与野狗群的决斗、喜马拉雅山中藏獒月亮冰缝里的救险等惊险刺激的奇幻故事，以及藏獒与人的友谊、藏獒太阳和月亮的母子情深、月亮和土狗山花的动人爱情等温婉表现。

王跃不仅对藏獒情有独钟，就连高原上的野兔、老鹰、小鱼、吊钟海棠花也喜爱有加，甚至遇险的小熊和受伤的母狼在他的笔下也都变得温驯可爱起来。这正是源于王跃对大自然的敬畏、对高原的钟爱和对生命的敬重。也正因为如此，当那些看来荒诞不经的故事发生在这片广袤神秘的土地上时，却变成了合情合理、顺理成章的人生演绎。在感动人

心灵的同时，也在向人们传达这样一种信息：

人与自然是可以相处得和谐美妙，也可以进入更高层次的交流。

心存感恩，心存童真。阅读本书，接受雪域高原的洗礼，与雪山精灵共舞。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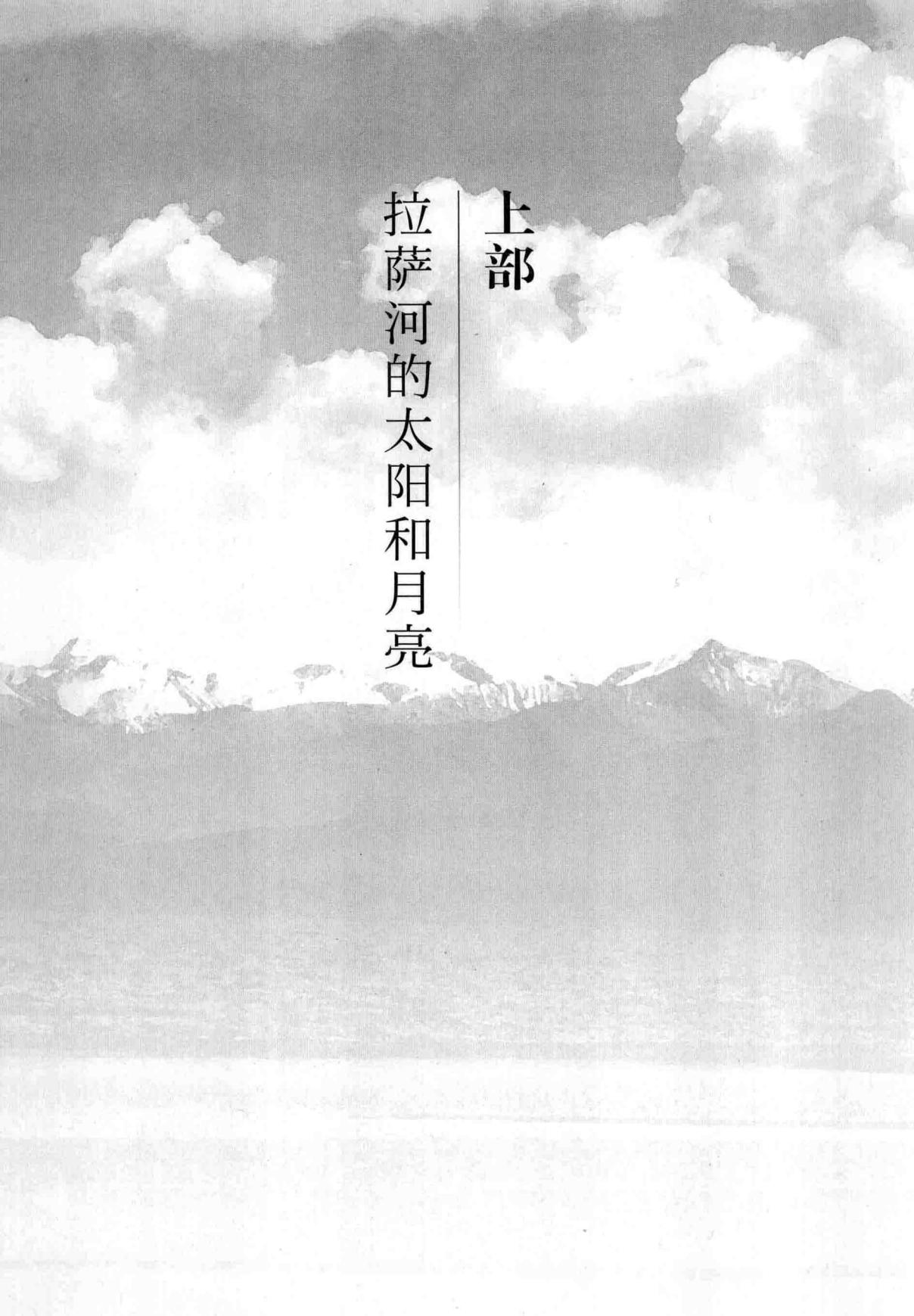
上部 拉萨河的太阳和月亮

一、拉萨的天空	3
二、庞大的狗群	8
三、沼泽地	25
四、狗贩子	31
五、牧 场	36
六、千里寻亲	43
七、小狗北斗	59
八、探 险	73
九、鼠 战	82
十、三 花	87
十一、熊 岛	91

下部 翻越喜马拉雅

一、四处采花的年龄	101
二、喜马拉雅冰川	105
三、搭车的姑娘	110

四、喜马拉雅山中	125
五、篝火晚会	131
六、血战野狗群	137
七、喜马拉雅奇景	142
八、沼泽地遇险	145
九、救助母狼	151
十、吊钟海棠的故事	161
十一、樟木口岸	171
十二、受伤的藏獒	179
十三、藏獒月亮之死	188



上部

拉萨河的太阳和月亮



一、拉萨的天空

现在去西藏成了一种时尚，全世界的人都向往世界屋脊。一生中你纵然去过世界的许多地方，但你没有去过西藏，等于什么地方也没有去过。

世界美景中有两处美景是必去的，一处是海拔最低的印度洋群岛马尔代夫，一处就是海拔最高的青藏高原：去探访过这两处美景，才能自称是一个一生无憾的旅游者。

西藏有雪山、冰川、圣湖和草原，那些奇景独一无二。站在那片世界上最高的高原上，你会产生全新的感觉，甚至世界观也会发生改变。你对自然的认识会更加接近自然，你对生和死的看法也会变得淡然和沉静。在那辽阔的地带，躺在雅鲁藏布江边的芦苇丛中，看天上的雄鹰盘旋，听远处奔放的藏歌流传，河风抚摸着双颊，嘴里嚼着新鲜的人参果，有牦牛和藏羚羊从身边踱过。这时你刚从水里爬上岸，洗净的衣服铺在身旁的石头上晒着，有人将镇在河水里的拉萨啤酒为你打开，你爬进牛皮筏子随波漂流，在流动的江水中荡漾，多像躺在大地的心房……

西藏的迷人之处正在于此。

世界上没有比它更高的高原，没有比可可西里更辽阔的无人区。那里没有污染，人口稀少，藏北是茫茫的草原，藏南是雅鲁藏布江河谷密林；那些神奇的动物就在你的身边，头上是苍鹰，河里是裸鲤，贝母鸡

在你眼前飞来飞去……你躺在山坡上或许就躺在一株虫草上，随手抚摸一下草地，摸到的就是一株贝母草……红景天正在你身旁旺盛地生长，还有圆滚滚的鸡蛋蘑菇等待你采摘。

去过西藏的人，西藏就成了你一生的情结。

在高原上生活一段时间，心胸会很开阔，性情会变得豪爽，人会显得粗犷，连走路也会生风，西藏就是这样一个改变人的地方。她不仅改变你的体魄和意志，也改变你的观点和感受。世界上有哪一个地方有这种吸引力和创造性？只有西藏。

这是一片充满想象，并把想象变为现实的土地。这片土地上最令人难忘的就是阳光。只要是无风的日子，总有太阳挂在天空。

在拉萨，一下飞机，那湛蓝的天空便令人震撼。

这是世界上最广阔的高原上最深邃的天空，它一碧如水，纤尘不染。更重要的是，拉萨的天空给人以美感，它的美是一种端庄的美，沐浴在这样的天空之下令人陶醉。

海南岛以海美著称，青藏高原以山美著称，九寨沟以水美闻名，拉萨的美美在天空。

单是拉萨的天空，就足以征服万千的旅游者。

人们从世界各地来到这一“世界屋脊”，被高原的阳光普照着，幸福之感油然而生。拉萨是世界上最晴朗的城市，天天都是晴空万里，天蓝如洗，因此留下了“日光城”的美名。

在拉萨随处可见太阳灶或者太阳能取暖器之类的设施。而在成都，这种装置根本就用不上。

成都很少有晴朗的天气，特别是冬天，阳光尤其鲜见。处在四面是山的一片盆地之中的成都上空云层终年聚集，很少有散开的时候，使成都人对太阳有一种向往和渴望。

太阳少也有好处，紫外线很难透过云层，成都人的皮肤也就白嫩，

这也就是成都为什么出美女的原因之一。但也有坏处，什么东西都爱生霉，连被子也是潮乎乎的，想等一个有太阳的日子晒一晒，结果枉然，被子上长出了蘑菇，也没有把太阳等出来。

偶尔出一出太阳，人们都要奔走相告，很惊喜地说：“今天好不容易出太阳喽！”

于是，露天茶馆人声鼎沸，挤满了晒太阳的人。人们翻箱倒柜，将一切可以晒的东西都翻出来晒，连太阳也被吓跑了。

所以成都人的脸仿佛都是沙土里沤过的韭黄，苍白得毫无血色。这时，我就回忆起日日阳光朗照的拉萨和拉萨的那些被阳光洗过的日子。

拉萨非常干燥，人常流鼻血、嘴唇干裂，皮肤不抹上一层厚厚的酥油就起皱。

成都则湿热严重，出的汗都是黏手的，十分酽稠。一出太阳人们就晒着皮肤，试图补钙。这还不够，人们大把大把地吃着钙片，但“软骨病”仍然流行。大多的成都男人有此症状，连专家们也一筹莫展，一致诊断说把他们送到高原去。

在拉萨，人们从来不为晒衣被发愁。从清凉的拉萨河里将洗干净的地毯或衣被铺在河边的石头上，你只管去林卡里喝酥油茶，或者来一碗青稞酒。打一个盹的工夫，所有的东西都干了，且带着阳光的香气。特别是在冬天，穿着这样的衣服，盖着这样的被子，人会感到特别爽朗，就想唱歌跳舞，就想与人攀谈，连见到飞过的一只鸟也想同它打招呼。

拉萨人都有这样的性格，脸上有两团高原红，见人特别热情，这些都是饱晒拉萨的阳光形成的。

我总是在拉萨回忆成都，又在成都回忆拉萨。

在内地，我最贪恋的是高原上不疲倦的阳光，而在高原上又时时回想内地香喷喷的回锅肉。我这人长膘同我偏爱回锅肉有关，而我不缺钙又同我饱晒日光城的阳光密不可分。

这一生中我去过无数次拉萨，这还不包括在梦中的那些日子，我在拉萨断断续续生活了多年。在拉萨生活多年可供回忆的东西实在太多，但闭上眼睛映出的拉萨总是沐浴在阳光中的画面。

布达拉宫只要在阳光下，不论从哪一个角度看都辉煌无比；拉萨河中的太阳岛最迷人的时辰就是太阳洒下金辉之时；拉萨河边最美的景观是阳光下洗涤衣裳的少女；拉萨西郊的温室因为有充足的阳光总能长出硕大的瓜果。内地人很难想象高原上长出的蔬菜个头之大，莲花白可以轻而易举地长到十几斤重一棵，萝卜七八斤一个显得很平常，连土豆也有一两斤一个的，这不是基因工程而是大自然的慷慨赠予。

拉萨四季气候大相径庭，但有一点是共同的，阳光充足。哪怕是在冬天，只要太阳一出来，寒气立即就被驱散了。拉萨昼夜温差很大，白天可以是零上十多摄氏度，夜里亦可以降到零下十多摄氏度，阳光下和阴影里可以是两重天。清晨穿棉袄，中午穿衬衣，夜里穿大衣，这是常事。

阳光是拉萨的主色调。

我总是和我的朋友多吉去郊外的河坝林看野兔喝水。每天当太阳出来时，山上的野兔便成群结队下到拉萨河边饮水。那可都是山兔，一只只结实壮硕，大的足足有十多斤，我们还遇到过二十斤多重的山兔王。

它们一点也不怕人，若无其事地从你身边走过，睨着你，做出挑衅的举动。要在内地，兔子见了人早就逃得无影，只有高原上的野兔敢于挑战人类，撞你一个趔趄你还得让着它。最好看的是山兔跳舞，它们像芭蕾舞演员一样跃向空中，然后自由舒展地坠下，立即又弹回空中，如此反复。它们的身体里像装了弹簧，弹起来非常优美。

鹰在高空盘旋，并不敢轻易地俯冲下来，这些兔子个个都是勇猛的战士，它们奔跑如飞，行走如箭。曾经有一只野兔弹上我们飞奔的车顶，汽车开出去了十多公里它才跃下，至今我们也没有弄清楚它的旅行

目的。

还有一只鹰更可笑，站在我们汽车的保险杠上，撵都撵不走。在我们的驱赶下它居然生了气，对着汽车就是一阵扑打，又啄又敲，折腾了半天，才不情不愿地飞走了。

有一次，一只大山兔朝我撞过来，吓了我一大跳！原来它看中了我身后的一蓬茂盛的酥油草，围着草丛转了一圈，引来大兔小兔一阵狂吃。更令人惊奇的是草丛里竟飞出了一只野鸡。那草丛是它的窝，窝里还有几枚蓝色的野鸡蛋呢。

在拉萨，人与自然贴得很近，人完全被自然所包围。

我要讲的故事就是发生在拉萨的阳光里。



二、庞大的狗群

在我少年时，拉萨西郊有过一个养狗的少年——小民，这是一个极普通的汉族名字。

他当时只有十二岁或者十三岁，他真实的年龄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小民特别聪明，但在有些事情上又比较糊涂。

他父亲是农场里的老农工。那时我把那位老农工看得很神圣。他白发白须，脸上沟壑纵横，看见我总是善眉善眼，两只眼睛笑得眯成一条缝。但你可不能把他看成一个善主，在战场上他杀过不少人，还误伤过自己的战友，属于擦枪走火。一个小战士正在一边洗脚，当场毙命，老农工当时就傻了。

那支枪他用了许多年，玩得比烧火棍还熟练，一有空就要擦拭，里面还剩了一颗子弹，他一点也记不得，就这么糊里糊涂地射向了小战士。

当时那小子正在朝着他笑，笑着笑着就吃了一颗子弹。这就是世事难料，人生无常。

老农工恰恰是小战士最亲近的人，两人形同父子，但瞬间灾难降临，小战士就那么笑着倒了下去。

老农工把他的脸扳过来，那张脸已经失去了血色。老农工悲痛地号叫了一声，自己也倒了下去。

这是发生在老农工进藏不久的那年，年代很久远，但当时的情形早已深深地烙进了老农工的脑海。

老农工资格很老，是进藏的老十八军战士，也是我父亲的老上级。

我父亲当连长时，他是老连长，我父亲后来一路当上去，成了团长、军分区参谋长……而他索性转业当了一个农场工人。

他自进藏后就再也没有回过内地，因为他再也离不开高原上的阳光，他把一生都留在了西藏，留在了拉萨西郊那一片被阳光普照的土地上。

更重要的是他每年都要去小战士的坟头祭奠，摆上一些糖果，洒一瓶酒在墓地周围。当酒香弥漫在空气中，他的眼泪也就干了，然后把中华牌香烟点上。小战士并不吸烟，但他说过，等以后有了钱要买最好的烟孝敬老农工。老农工吸这么好的烟等于是吸小战士孝敬给他的烟，心里有一种快慰的滋味。

这成了最庄严的仪式。

老农工要为自己的过错负责，一次次的仪式过后，他的心变得越来越软，越来越善。走路怕踩死一只蚂蚁，连蚊子叮咬他也不打，只是把蚊子请开，声称自己的血味道不好，他的命苦，血也苦。

他再也不肯摸枪，木棍也很少摸，连别人用手指指着人，他也会犯神经，扑上去制止。他有心病。

小民是老农工捡来的儿子。

小民的父亲是汽车团的一名司机，一次开车载着小民的母亲——一个叫拉姆的藏族妇女去逛拉萨城。不料汽车翻进了拉萨河，拉姆将小民举出车窗，被牧羊的老农工救起，她自己和丈夫却没有爬出驾驶室。拉姆把头伸出水面时大叫了一声“小民”，便沉入了水底。

老农工把小民抱在怀里，重复着这个名字。

其实小民只是一个发音，是小明、小名还是小铭，谁也说不清。

那一年小民大约两岁，不会哭只会笑，呛了水也没有哭一声，而是咯咯地笑着吐了一口水。就是这个笑触动了老农工的心灵，他觉得这是上苍在冥冥之中给他的启示，将这个小生命推到他面前。

小民的到来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小战士的替身，老农工将所有的爱都加倍地投入到小民身上。

世界上的事情就是这么巧，两件不相干的事情却有这么多的相似性。譬如小战士和小民的笑都那么触动老农工的心灵，为了这个笑，老农工付出了一生的爱。

老农工整天将小民背在背上，直到有一天小民长成了一个少年，老农工仍对他怀揣溺爱。

我曾嘲笑过小民怎么糊涂得连自己的名字都不知道，直到知道小民的身世后，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

老农工收养了小民，小民则收养着一个庞大的狗群。

小民养了三十多只狗，有藏狮子，有草地牧羊犬，还有名贵的藏獒。他总是绘声绘色地向我讲述他养的藏獒，这是高原上特有的品种。

藏獒虽然是狗，但不叫狗，而叫作“獒”，是一种名贵的牧羊犬。

世界上有许多牧羊犬品种，澳大利亚有，新西兰有，最出名的是苏格兰牧羊犬，但都无法与藏獒相比。

一到秋天藏獒就进入了发情期，它们一对对走进草原深处去进行激烈的交配。

藏獒是孤傲的，它们大多不与别的种类的狗交配，并且大多是一犬一妻。也偶有性欲旺盛的公獒在找不到与之交配的母獒时，会找一个狮子狗之类的母狗泄欲，但那些可怜的异类根本承受不了虎背熊腰的藏獒的猛烈攻击。母狗们在遭受了公獒的侵略之后能够活下来都算幸运，从此以后见了公獒就要夹着尾巴逃窜。

藏獒交配成功的比例很低，与杂种狗交配成功的比例就更低，即便